

孟津区横水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度，横水镇始终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遵循公正、公平、合法、便民的原则，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通过加强组织领导、完善工作机制、拓宽公开渠道等举措，不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的质量和水平，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本报告信息数据统计期限为：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联系：横水镇人民政府党政办，电话：0379-67806036。

（一）主动公开

1. 公开内容：围绕乡镇中心工作和社会关注热点，主动公开了政府文件、政策解读、财政资金、民生保障、重大项目建设、应急管理等各类信息。例如，在民生保障领域，公开了低保、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等政策标准和申请流程，以及享受救助人员名单等信息，全年累计主动公开各类政府信息 260 条。

2. 公开渠道：充分利用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政务公开栏等多种渠道进行信息公开。政府网站作为主要公开平台，及时发布各类政务信息；政务新媒体如微信公众号、微博等，以更加便捷、生动的方式向公众传递信息，增强了信息传播的时效性和覆盖面；政务公开栏设置在乡镇便民服务中心、各村（社区）等显著位置，方便群众现场查阅。

（二）依申请公开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我镇没有接到群众主动要求公开政府信息的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

建立健全政府信息管理机制，加强对信息的收集、审核、发布等环节的管理。明确信息发布审核流程，坚持“谁提供、谁审核、谁发布、谁负责”的原则，确保信息内容准确、完整、及时。同时，定期对已公开的政府信息进行清理和更新，确保信息的时效性和有效性。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持续优化政府网站政务公开专栏设置，完善信息分类和检索功能，方便公众快速查找所需信息。加强政务新媒体平台建设，规范账号运营管理，提升信息发布质量和互动交流水平。此外，积极推进政务服务大厅、便民服务中心等线下公开平台建设，为群众提供更加便捷的信息获取渠道。

（五）监督保障

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监督考核机制，将信息公开工作纳入乡镇年度绩效考核体系，定期对各部门、各村（社区）的信息公开工作进行监督检查和考核评估。同时，主动接受社会监督，通过设置意见箱、开通监督电话等方式，广泛收集公众的意见和建议，及时改进工作中存在的问题，不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的主要问题

- 1.部分信息公开的时效性有待进一步提高，个别信息更新不够及时。
- 2.信息公开的内容还不够全面，部分群众关心的热点领域信息公开深度不足。
- 3.政务新媒体的互动交流功能发挥不够充分，与公众的互动还需加强。

(二) 改进措施

- 1.进一步加强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明确责任分工，强化督促检查，确保信息及时、准确公开。
- 2.不断拓展信息公开的内容和范围，加大对民生保障、乡村振兴、生态环境等重点领域信息的公开力度，提高信息公开的全面性和针对性。
- 3.加强政务新媒体平台建设，丰富互动形式，及时回复公众咨询和建议，增强与公众的互动交流，提升政务新媒体的服务水平和影响力。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单位 2024 年度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